证券代码: 603602 证券简称: 纵横通信 公告编号: 2024-025

转债代码: 113573 转债简称: 纵横转债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 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规定,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各项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计提及核销的情况具体如下:

资产名称	2023年计提减值金额(万元)	2023 年核销金额(万元)
应收账款	1,352.02	58.69
其他应收款	171.54	0.03
合同资产	-0.66	
合计	1,522.90	58.72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说明

(一)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公司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 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1,352.02 万元, 2023 年末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余额 3,772.62 万元。

(二)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公司其他应收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023 年度,其他应收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171.54 万元,2023 年末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 902.61 万元。

(三)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 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023 年度, 合同资产冲回资产减值损失 0.66 万元, 2023 年末合同资产减值 准备余额 139.82 万元。

(四) 存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2023年度,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二、本次核销资产的情况说明

项目	核销原因	核销金额(万元)
应收账款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58.69
其他应收款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0.03
合计		58.72

本次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核销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及资产核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共计 1,522.90 万元, 其中计提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1,352.02 万元,其他应收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171.54 万元,冲回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0.66 万元,导致 2023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利 润总额减少 1,522.90 万元,上述减值损失计提已体现在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 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中。2023 年度核销应收账款 58.69 万元,核销其他应收款 0.03 万元,总计核销资产58.72万元。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资产的说明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资产后,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

五、董事会审议情况及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资产合理 性的说明

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资产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基于谨慎性原则,能公允地反映公司实际资产状况、财务状况。

六、监事会关于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资产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及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依据充分,程序合法,有助于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资产事项。

特此公告。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